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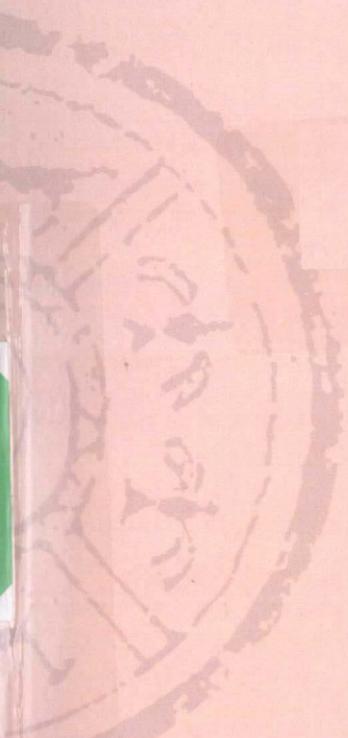
第十九册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近 代 史 资 料



知识产权出版社

近代史資料

JINDAISHI ZILIAO

~~1963年~~ 第3期

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資料編輯組編輯
和知识产权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近代史资料/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6.10

(近代史资料. 第三十二册)

ISBN 7-80198-588-5

I. 近... II. 中... III. 中国—近代史—史料 IV. K25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22751 号

近代史资料 第三十二册 Jindaishi Ziliao

编 者: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室

责任编辑: 范红延 兰 涛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邮 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nipr.com> **邮 箱:** zscq-bjb@126.com

电 话: 82000860 转 8324 **传 真:** 010-82000890

印 刷: 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 **经 销:** 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 850mm×1168mm **印 张:** 8.75

版 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字 数: 186 千字 **定 价:** 4000.00 元 (共 100 册)

ISBN 7-80198-588-5/K · 005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近代史资料》丛书出版前言

《近代史资料》创刊于 1954 年，至今已出版 114 期，现知识产权出版社将本刊自创刊号至 100 期结集重印出版，实为中国近代史学界办了一件很有学术价值的大好事。

《近代史资料》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创办时间最早、持续时间最久的刊物之一。史料是史学研究的基础。本所成立之初，范文澜所长为推动中国近代史学科的建设与发展，在组织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的同时，于 1954 年在本所成立以荣孟源同志为主编的《近代史资料》编辑组，编辑出版《近代史资料》，郭沫若院长亲自题写了刊名。

《近代史资料》作为 20 世纪 50 年代和 60 年代初，新中国建立后国内唯一专门刊载中国近现代史文献资料的期刊，为中国近代史学科建设和推动其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在国内外史学界享有一定声誉。但它曾两度停刊和复刊，且由定期改为不定期，致使一般读者和科研单位，很难将已出各期搜集齐全，今百期结集重印出版，实有必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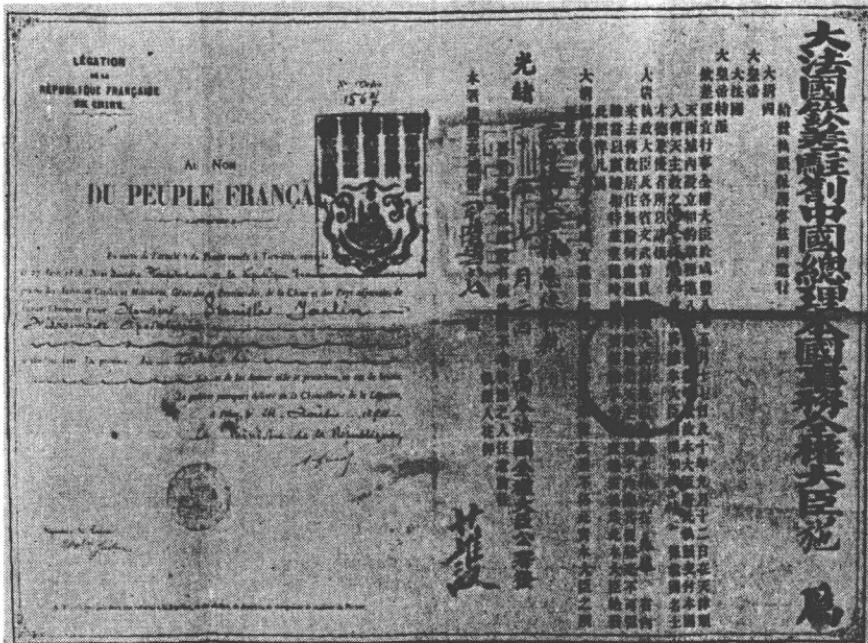
近代史研究所历来重视资料的搜集整理工作，并以此推动学科的建设和发展，特别是范文澜、刘大年、黎澍、李新等前辈史学家，对此备加关注。《近代史资料》编辑室就是在范老直接关心指导下成立的。

自创刊以来，《近代史资料》陆续刊出 1840 至 1949 年中国近代历史上政治、经济、文化、外交、军事、民俗风情、社会生活等各方面的史料，其中有档案、函电、日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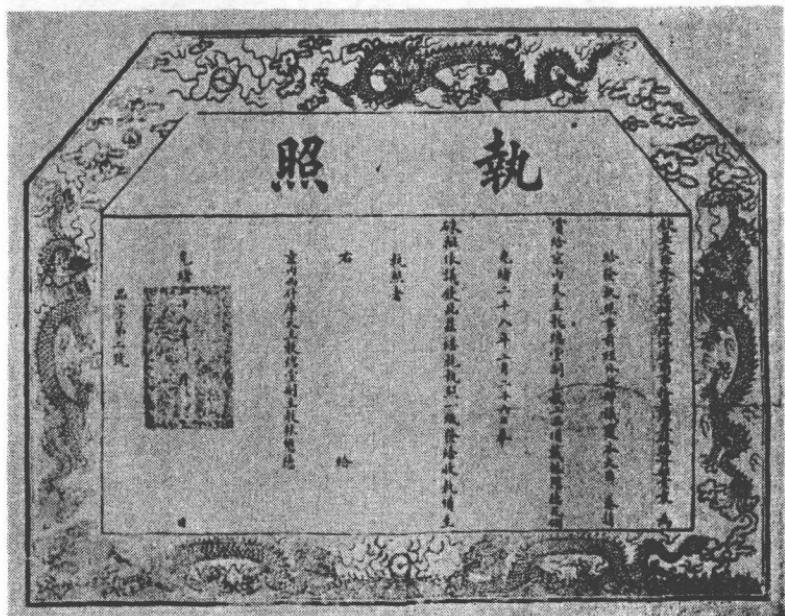
著述稿本、回忆录、访问记、调查报告、照片、拓片等原始资料，还有年表、统计表及资料考证著作，以及外文相关资料的译文。《近代史资料》编辑室从创立至今，以搜集、整理、编辑出版中国近现代史资料为主旨，编辑《近代史资料》期刊，仅是该室任务之一。很多列为国家、院、所重点项目的大型资料丛刊、资料集，都是历届所领导提出课题任务，《近代史资料》编辑室牵头承担，并组织所内外专家学者完成的。这类专题资料集均先后多次获得国家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的图书奖、优秀科研成果奖及省部级奖项。所以说在此五十多年间，本室共编辑出版了约 1.1 亿字的史料书刊，这包括期刊、专刊、大型丛刊、汇编、资料集等数十种，其中如《近代稗海》、《北洋军阀》、《抗日战争》等大型史料集，所收入的多为稿本、孤本、珍本和中外文档案文献资料，深受学界、学者的关注和好评，成为学者和教学单位的重要参考用书。

然而，因为这些史料书均出版于多年前，坊间早已很难寻觅到它们的踪影了。作为几十年从事近现代史料编辑工作的老编辑，我衷心地希望这些丛刊或资料集也能有重印和再版的机会，若有可能再版，实乃嘉惠学林之善举，功德无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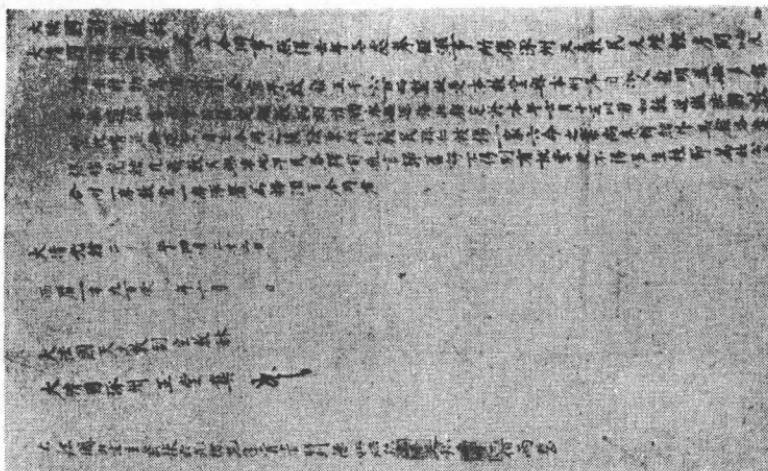
章伯锋
写于 2006 年 11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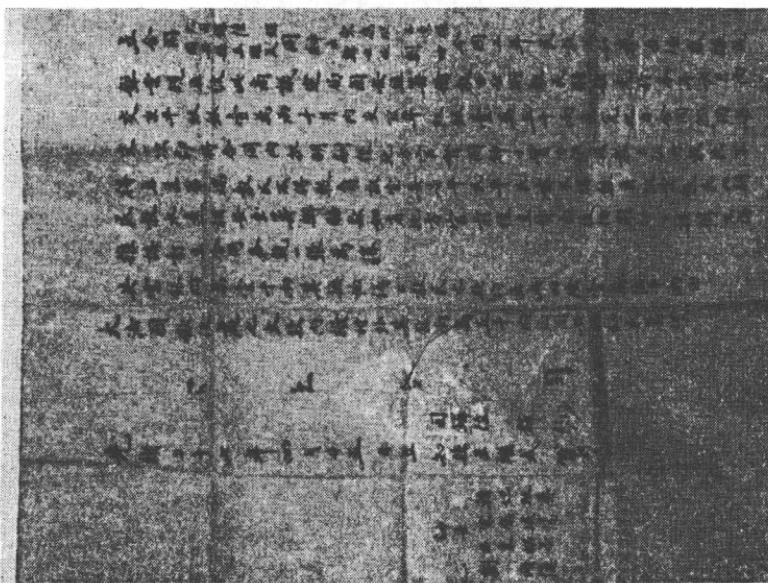
法国公使发给林懋德的传教执照



清政府授给林懋德二品顶戴执照



一九〇一年北京天主教总堂与涿州签定的赔款合同



一九〇一年北京天主教总堂与固安县签定的赔款合同

目 录

樊国樑等函牘	1
樊国樑在八国联軍侵略时的罪行	90
樊国樑的一张布告	103
西什庫被圍紀略	106
庚子見聞錄	108
庚子回忆	110
刘海瀾持枪占地	112
帝国主义传教士关于义和团运动的通訊	113
美国教士万卓志	122
宝复理屠杀义和团	123
逃難記	126
戴德荣对义和团的战斗	128
义和团运动在盐山地区	132
記憶中的义和团运动	138
鬧义和团时的献县总堂	140
“你为什么奉教?”	142
武清县大三庄教堂的来历	146
靜海县教会中的几个恶棍	148

花狸豹搶亲	153
土匪头子姚三黑	155
一个基督教徒村庄的由来	156
美国公理会教士鼓吹加紧对华文化侵略	158
天津法汉学校的变迁	163
朱家寨子女学的血泪回忆	168
美国公理会在华北的扩张	175
美国公理会派来天津的传教士	192
天主教堂霸占民田	198

樊國樑等函稿

林峰源輯

說明：义和团反帝运动时期，北京西什庫天主堂的主教是樊国樑（Pierre-Marie-Alphonse Favier），副主教是林懋德（Stanislas Francois Jarlin）。这两个人在我国所做的事情，据樊国樑日記（見北京西什庫天主堂出版《拳时北堂被围》）記載，他們以西什庫天主堂为据点，率领法、意两国兵四十人，“二毛子”数百人，有快枪四十支，洋枪七八支，札枪五百多支，对义和团及清兵作战。并且焚烧了西什庫附近的民房，搶劫了粮店，还配合八国联軍进攻皇城。八国联軍統帥瓦德西向德皇报告（見《瓦德西拳亂筆記》）說，八国联軍探知中国内地消息，多靠樊、林两人尽力帮助。由此可知，这两个披着宗教外衣的传教士，实是侵略我国的帝国主义分子，是我国人民的死敌。

近在书肆买到西什庫天主堂的《信稿录存》四册，內載樊国樑，林懋德等人致清政府大小官吏的信稿，也間有抄录的复信。另有信札、合同、公文以及其他散乱文件一大包，也多是樊、林二人的东西。这些資料暴露了义和团反帝运动前后，帝国主义利用宗教侵略我国的一部分情况；也暴露了帝国主义的传教士干涉我国地方行政，以及收租放債直接残害我国人民的种种恶霸行径。对于研究历史來說，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但这些帝国主义分子关于义和团反帝斗争的記述，则极尽歪曲和誣蔑之能事；希望讀者在利用这些資料时，特別注意。

四册函稿原有分类，但是混淆、重复，次序不清。一包原件更是杂乱无章。今选录可供参考部分，按事件分类，酌加标题、标点与简注。其中字句舛誤，姓名、地址、时间、事迹无法考訂者，只得照抄。不知收文或发文人者，亦不妄加。据原件选录者均在注中說明，据四册函稿选录者不加說明。

总 目

洋教士的特权.....	2
教堂霸占地產.....	5

要求清政府保护教堂.....	8
四川教案.....	14
教士要求割办义和团.....	18
法兵侵入北京.....	30
教堂勒索赔款.....	31
赔款合同.....	41
訛詐搶劫.....	48
桑峪教堂杀人.....	54
宝坻县教民搶奪.....	57
教士逼迫薊州官捉人.....	59
馬神甫橫行霸道.....	64
教士保荐官吏.....	65
教堂收租放債.....	70
收租帳單.....	83

洋教士的特权

传教执照①

大法国欽差駐扎中国总理本国事务全权大臣施^②為給发执照保护事：

茲因遵行大清国大皇帝、大法国大皇帝特派欽差便宜行事全权大臣于咸丰八年五月十七日及十年九月十二日在天津、順天两城內設立和約章程第八第六前后等款，故本大臣將此执照交付本国人传天主教之传教士林懋德收得为据。本大臣因深知教士林公，系我国名士才德兼优者，所以請煩大清执政大臣及各省文武官員邊疆大吏，自此以后，教士林公在直隸省內來去传教居住，无论何处租买田地、

① 原执照系由中、法两种文字写成，此为中文部分。詳見卷首图片。

② 施阿兰 Auguste G'erard。

建造天主堂屋宇，均听其便，絲毫不可留难，当以宾礼相待，并望随时照料，切勿袖手旁观，庶臻妥协。为此本大臣給发此照，俾凡属大清国所轄內外各处，咸宜遵照勿违，以示和約章程永垂不朽，此实本大臣之所厚望也。

右付传教士林懋德收执

光緒二十年七月二十四日由本法国全权大臣公署发

再者，无论何处設有叛逆，断不准执照之人任意前往。

执照人花押

本署护照存册第一千五百六十七号

樊国樑致張荫桓函^①

径启者：前承貴署王大臣等曾为奏請欽賜二品頂戴殊恩，复荷兄台殷殷雅誼，专使記名道梁誠賚來珊瑚寶頂一顆。弟拜領之下，欽佩奚如，自是頂恩戴德沒世不能忘也。但弟既蒙二品頂戴榮身，而手下当差俱系白丁，似屬闕如；是以仍仗兄台鼎力，再由貴署請給白頂两个，金頂两个，以賜手下而壯觀瞻。此乃弟之奢想，不知是否有當，倘蒙金諾，玉成始終，异日定當圖報，以昭感激之誠。肅此布懸，順頌升祺。余維洞照不宣。

榮祿照會^②

大清欽差大臣辦理北洋通商事务文淵閣大學士直隸總督部堂榮為照會事：

查本年五月間保定教堂一案，經貴總主教派令林教士懋德前往省城，会同地方官商辦完結，諸臻妥協。足見貴總主教秉公持平，林教士办事出力，深為可佩。昨晤

貴總主教，云及現拟派林懋德為副主教，嗣后直隸地方遇有民教交

① 原无日期。

② 原件。首叶为“照會”二字，蓋有“欽差大臣关防”印。末尾年月亦蓋“欽差大臣关防”印，下有朱戳：“監印官文巡捕縣丞候補巡檢阮元善”。原件封套写：“內一件并功牌”，“光緒二十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自天津移”，“馬上飛递京城授投”等字样，年次上与背面上下封口处均蓋“欽差大臣关防”印。

涉之事，可与林教士商办，必当竭力維持等語。本大臣昨经据情电奏。本国

大皇帝恩准賞給林教士三品頂戴，以昭激勵等因。茲于六月二十三日，准

总理衙門来电：“奉

旨：榮電奏已悉。林懋德著賞給三品頂戴欽此。”相应恭录諭旨，备文照会

貴總主教，請即轉致林教士查照欽遵。

再，隨同貴總主教當差之人，現由本大臣發給功牌四張，亦煩分別給發，祇領可也。須至照會者。

計送功牌四紙

右 照 会

大法國天主教總主教樊

光緒二十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抄札并单^①

欽差大臣太子少保辦理北洋通商事務署理直隸總督部堂袁為抄折札飭事：

照得本署大臣于光緒二十八年二月十四日在保定省城專弁具奏，酌保辦理直屬教案善后各員紳暨中外教士，擇尤分別开單請獎一折，除俟奉到硃批另錄札飭外，合行抄折并單札飭。札到該局，即便分別移行各該員，并照知各教士查照。此札。

計鈔折并单

欽差大臣太子少保辦理北洋通商事務署理直隸總督部堂袁為恭录札飭事：

照得本署大臣于光緒二十八年二月十四日在保定省城專弁具

^① 原件共三叶，系周馥抄致樊國樞者。封面與騎縫處均蓋“直隸善后全局關防”篆文朱印，并有周馥函二叶，名片一紙。周馥函說：“前經本藩司會同本善后局于辦理直隸善后事宜案內，詳請督憲將貴主教奏請獎叙。茲奉督憲照擬具奏抄單札行轉知等因，相應照抄原札并單函致台端。”

奏，酌保办理直属教案善后各員紳暨中外教士，擇尤分別开单請獎一折，业经抄录折单札飭在案。茲于二月十八日递回原折。奉硃批：“該部議奏单三件，并发。欽此。”合行恭录札飭。札到該局，即便欽遵查照。此札。

計 開

花翎二品頂戴法正主教樊国樑請賞加头品頂戴

清政府賞林懋德花翎執照^①

欽差大臣太子少保辦理北洋通商事務署理直隸總督部堂袁為給發撫照事：

前經外務部議復，本大臣奏請賞給京內天主教總堂副主教二品頂戴林懋德花翎，光緒二十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奉硃批，“依議欽此。”茲繕就執照一紙。發給收執。須至執照者。

右給

京內西什庫天主教總堂副主教林懋德

光緒二十八年 月 日

品字第二号

教堂霸占地產

樊国樑致順天府函^②

徑啓者：為東安縣教堂買地一案，兩接惠復，備悉種切。本主教與貴尹宪多年相契，办事和衷，實深感佩，莫可名言。但東安縣大令，辦理教堂買地一案，不但多有不實之處，而且擅將教堂契紙任意更改，妄加批評，以致竟成廢紙，粗率任性，藐視教堂。今將被污之契紙，交送台端查照。本主教斷不肯收此被污之廢紙也。

至論原中田永順，年踰七旬，該縣將伊重責六百板，几乎殞命，令

① 据原件付印。

② 原无日期，据函中說“蒙皇上特恩賜以二品頂戴”，疑为1899年所写。

伊再交楊張氏地價，尤屬荒謬。緣置地者天主堂立契時業將地價筆下交足，何以田永順非置地之人，尙能短欠該妇地價。非該縣一味徇私、袒护楊張氏而何。

該妇楊張氏所執之契，系由四月繕成者，而教堂之契系由正月繕成者。該妇雖當經稅契過割，然無原業契底契，不足為凭。該縣于庭訊時，應向該妇追回此契，作為廢紙，以杜訛緣。詎該縣仍將此契交回該妇收執，其存心用意誠有不堪設想者矣。

本主教來華屈指已三十有七年矣，在官場中交涉來往，莫不以禮相尚，獨此縣官粗率無禮，非可言語形容之也。彼豈不知皇上諭旨諄諄，令官員等待傳教士務須待以體面等語。况本主教曾蒙皇上特恩，賜以二品頂戴，為駐京之總主教，應受此縣官之藐視否耶！倘十日後余耻未雪，定當親赴天津面請中堂以雪之也。

樊國樑致熱河道函^①

啟者：本主教前曾于灤平縣境老虎沟村買地數頃，交于該處教堂經營，每年應交該處庄頭地租制錢一十九吊三百文，載至在契約。孰意歷年未久，該處庄頭丁文秀不遵契約，硬向該處教堂每年索取地租制錢或二十五吊、或三十吊不等。迄今十有數年，統計多向教堂索去制錢一百一十七吊。倘教堂不遂其願，彼即大肆咆哮，晉罵不絕，且手持利刃，聲言尋殺教堂洋人等語。彼處士民，莫不畏之如虎。近日復向該處教堂司事人尋毆、扯破衣服，豪橫異常。當經該處教士馳報前來。本主教查該庄頭不遵契約，任意增租，已屬非是。且屢向教堂大肆咆哮，持刀尋衅，尤屬胆大妄為，目无法紀。若不據實送官究辦，誠恐將來蹈肇弊端，伊于胡底。用特函請貴道札飭該縣，或將該庄頭丁文秀立予斥革；或將該庄頭簽提到案，責令追出十數年來多向教堂索去之錢文；再量予懲責，以儆效尤強悍，不致釀成事端，以靖地方。是所即祈。

^① 以下各函似為庚子年前之事。

致薊州知州函^①

径启者：屢扰清神，數蒙雅愛。弟與北京主教樊，莫不實感盛情焉。茲在貴治價买房產一所，尚未稅契過草。茲將契紙賚送台端，希即查閱蓋印是荷。稅契花費本堂亦必照例繳納。

再，少林口教民案，雖不與教務相干，然念貴州辦事和衷，中西愛戴，自不得不再懇請閣下重費清神，速為秉公辦結，以免后累，是為至要。

樊國樑致某縣函

徑啟者：貴治辛房村，由孫為年手置買公產一所，為建堂之用。其契據現在本主教之手，毫無不合。孰意該村寡婦楊張氏，挾嫌造謠楊峻德捏詞誣控教民李四等在案。本主教明知其妄，爰請貴縣严禁原告楊張氏及其子楊峻德，勿得再擾教民李四等是荷。

五月二十七日

致薊州知州函

啟者：茲有舍親富仲氏，系廂黃旗滿州四甲喇官福佐領下護軍順喜之妻，在貴治邦均迤北盤山南六間房子等村，旧有祖遺老圈墾地計一百零四頃，历年收租銀一千零五兩，外有黑紅糧九十二石，竟被收租家張啟愚等霸佔多年，分文不繳。前曾據情具控到官究辦。无如惡奴張啟愚等以所收租銀賄賂書胥，夤緣門丁，串通舞弊，案久捺擋，迄未究辦。致令舍親久處困境，餬口無資，借貸羅掘，情殊堪憫。弟夙仰閣下公正廉明，中西愛戴，用特遣派辦事會長楊保善持函謁見台端，商請公平妥善辦法，以杜惡奴串弊之端，而救舍親困窮之厄。倘蒙推愛垂，則感激鴻慈，不仅身受者已也。

樊國樑致某知縣函

徑啟者：貴治八戶庄，有教民梁懷愛被南坨村梁侄捏詞呈控在

^① 原无日期。少林口在薊州城南六十里。可知此函为致薊州知州者。

案。本主教聞知此事，悉心查訪，显系梁俊希图夺地，砌詞捏控，屈抑教民，有干條約。本主教职司教务，本拟由京徑請法國公使照會总理衙門提办。奈念貴县公正廉明，中西愛戴，理應函請貴县籤提梁俊到案，累戶惩責，以儆将来別肇弊端，以副朝廷屢降諭旨认真保护教民之至意也。

林懋德致熙貝勒函^①

敬啟者：昨展惠函，恍若覲面。就誌鼎祐琳瑯，台祺榮介，為欣為慰。昨蒙貴旗侍衛光顧敝堂，面叙一切，具徵殿下雅誼关照，優待教民，可謂至矣盡矣。本副主教曷勝感佩。自當遵囑再為札致貴屬地面教堂司鐸，與貴旗官長商辦荒政事務，總以和平公道為定衡，不可稍存偏袒利己之見。並轉飭教民，除業蒙恩准十三頃地不加新租之外，其餘地亩，俱當一例照眾辦理，方昭平允，以副雅意。

要求清政府保護教堂

樊國樑致崇禮函^②

徑啟者：茲有不逞之徒，意图阻人奉教，任意捏造謗言，書于匿名揭帖，粘貼于順治門內天主堂中西義塾之東門外。其中言語率皆詆毀污蔑，措撫拉雜，荒謬絕倫，出人意外。本主教職司教化，誠恐无知愚民最易煽惑。致民間以行善為本之正教，悞為倡亂導惡之媒；以瞻禮敬主之聖堂，疑為宣淫縱欲之所；且以律己嚴正之教士，目為敗檢喪良之輩。他日民教不和，釀成巨患，誰執其咎。涓涓不塞，將成江河，不可不先事預防。用特函請宮保大人，飭將捏造揭帖之人，密訪

① 前有《致熙貝勒書》，內言：“貴治山后教堂執事者曹姓，教民被浮言所動，致起爭竟之風，……本主教另當函致關東葉主教秉公處斷。”又一函言：“本主教之函請葉主教轉飭所屬貝子山后教堂主事郭、祁二位神父管束入教蒙民，遵聽貴旗官署辦理荒政事務，不得任意滋擾。”與此函內容，顯為一事，可知此函為致熙貝勒者。原函無日期。

② 以下三函均未注年份。疑為庚子年以前之函。